

商标初步审定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二十八条之规定，下列商标初步审定，予以公告。异议期限自2025年04月21日至2025年07月20日止。

第 73877364 号

申请日期 2023年09月04日

商 标

三一九七

申 请 人 四川叁一九七科技集团有限公司

地 址 四川省宜宾市叙州区南岸西区A4-1地块丽雅龙城2幢商业2层2-5号

代理机构 重庆华纵联合知识产权服务集团有限公司

核定使用商品/服务项目

第33类：果酒（含酒精）；鸡尾酒；利口酒；威士忌；烧酒；开胃酒；葡萄酒；烈酒（饮料）；酒精饮料（啤酒除外）；白酒